# 2025年上半年 MBA (EMBA) 答辩安排

各项目实习实践基地、指导教师及学员:

2025年上半年 MBA/EMBA 论文集中答辩即将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答辩时间安排

2025 年上半年 MBA/EMBA 论文集中答辩时间为: <u>3月7日(周五)、3月14日(周</u>五)、3月21日(周五)、3月28日(周五)、4月3日(周四)共五次。

如论文内审评审结果为"修改后答辩",则**修改后答辩**的时间是 **4** 月 **3** 日 **(周四)**。 **参加 4** 月 **3** 日答辩的同学仅限论文内审意见为修改,并且再次审核通过的同学,不接受新的答辩申请。

具体安排如下:

2025年上半年答辩安排					
答辩日期	领取材料截止 日期	提交论文截止 日期	答辩资格审查结果通知	答辩前提交答辩 论文及材料日期	最终提交 盲审论文日期
3月7日	2月21日	2月24日	3月3日	3月5日	
3月14日	2月28日	3月3日	3月10日	3月12日	
3月21日	3月7日	3月10日	3月17日	3月19日	4月11日
3月28日	3月14日	3月17日	3月24日	3月26日	
4月3日	本次答辩 <b>只接受内审意见为修改后答辩的学员</b> 不接受新预约			3月31日	

具体流程请参见《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 MBA/EMBA 论文答辩及离校流程(2025 年 1 月修订版)》,详见管理学院官网 MBA 与 EMBA 通知公告模块。

# 2、答辩资格认定

# 具备 2025 年上半年答辩基本资格的学员包括:

- (1) 2022 级及往期学分修满的 MBA 学员; 2023 级及往期学分修满的 EMBA 学员;
- (2) 往期学位论文内审、盲审或论文查重检测不合格的学员。

# 上述学员还需满足下列条件:

- (1)已按时缴费(需及时开具发票)。
- (2)已按时提交中期报告并审核通过(本条件适用范围: MBA 学员及 2020-2023 级 EMBA 学员)。

#### 3、联系方式

查询学分: 029-82668069 职老师 (MBA) 029-82665531 张老师(EMBA)

学位咨询: 029-82665854 马老师

地 点: MBA/EMBA 中心

#### 4、其他事项

(1)申请人数**满 4 人**即可举行答辩,未满 4 人则顺延至下一周进行答辩。参加答辩学员需在答辩开始时出示本人学生证或身份证等有效证件:

- (2) **重要提示:** 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根据《西安交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暂行办法》的规定(对答辩不合格者,硕士学位论文应在一年内完成修改工作,重新答辩一次<只能重新答辩一次>),需修改三个月至一年,学员完成学位论文修改,经导师审查通过后,方可重新进入送审、答辩环节;
- (3) 未参加预毕业图像采集的 MBA 及 17 级以后的 EMBA 学员应携带本人有效二代身份证原件尽快自行前往陕西大学生图像信息采集中心补照。补照时间:周一至周六 8:30-11:3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补照时间与毕(结)业时间至少需要间隔45 个工作日。补照地址:西安市新城区皇城西路 20 号。客服电话:029-87370330,或者自行网上采集 https://www.xinhuacu.com/#/home。

特此通知。请各项目实习实践基地、指导教师督促有关学员做好答辩准备,请学员们 相互转告。

MBA/EMBA 中心

2025年1月